

云 浮 市 信 访 局

云浮市信访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信访部门的具体指导和帮助下，云浮市信访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将法治建设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全面贯彻实施《信访工作条例》，积极开展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强化信访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深化信访制度改革，着力推进法治信访建设，全市信访态势总体平稳可控。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信访工作成效

（一）信访秩序总体持续平稳。今年以来，全市信访总量（截至 11 月 29 日）共 2484 件，同比减少 6.65%；其中来信 499 件，同比减少 36.59%，来访 627 件，同比增长 14.84%；网信 1358 件，同比增长 2.26%，网上信访占比 54.7%。其中网信占比量呈上升趋势，占比接近信访总量的一半，让“数据多跑腿，群众少跑路”的效果明显。

（二）越级走访治理成效明显。我市群众进京上访 1 批 1 人

次，是全省进京访最少的市。到省上访 45 批 79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39.2%，人次下降 42.8%。越级走访治理成效明显。

（三）圆满完成重要敏感节点信访保障工作。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和 2022 年全国两会期间及党的二十大会议期间，我市群众进京访为零，是全省进京访为零的地市之一。省“两会”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期间等各敏感节点，均实现了“确保三个不发生”工作目标，得到省和驻京组的高度肯定。

（四）获得国家省的肯定表彰。我市驻京信访工作组被评为“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和 2022 年全国两会期间广东省驻京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先进集体”。5 月 25 日至 26 日在京召开的第九次全国信访工作会议上对全国信访系统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其中市信访局办公室主任叶涛同志获得“全国信访系统先进个人”称号，是全省 4 名获得此殊荣的同志之一。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任务。会议期间没有发生群众进京上访，顺利实现省确定的“三个不发生”工作目标，驻京信访工作得到省多次表扬肯定。

二、主要工作措施

（一）突出政治引领，干部职工法治观念持续深化。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议题，列入政治要件推动落实，自觉用于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一是局领导班子常态学。局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领导坚持集体学法、带头学法、重大决策前学法制度，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学习及专题研讨多次，专题学习国家新《信访工作条例》，及时传达学习省委省政府、市委

市政府关于信访法治化工作批示指示精神。**二是领导干部带头学。**通过全体职工会议、党支部会议等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法治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专题研讨活动，深刻领会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信访工作指示批示精神等，使局全体干部更好地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内涵。**三是机关干部自觉学。**严格落实局机关学法用法制度，局全体干部自觉完成干部培训网络学法、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等学习内容，重点学习有关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授课视频、理论文章，注重融会贯通，自觉强化自身法治素养，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二）强化组织领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充分发挥党组推进法治建设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推进法治建设列为局党组会、局务会议的重要议题进行研究部署，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对依法规范信访工作提出要求、制定措施，确保法治建设落实到各个阶段具体工作中。局党组坚持定期研究部署信访法治化建设工作，并将其纳入年度目标任务，与党建、信访等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督查，确保信访法治化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工作人员依法办信、接访，进一步提升领导干部依法履职能力，提高信访干部队伍法治素养。

（三）依法履行职能，着力推动群众合理诉求有效解决。局党组始终把依法规范信访工作、打造“法治信访”，作为推进法治

政府建设的重要抓手紧抓不放。要求各地各部门按照“三到位一处理”工作要求，和综合分析、先易后难，依法治访、综合施策、事心双解的工作原则，对倒流件及未化解件进行分级分类，逐案剖析研究，瞄准突破点及关键环节，靶向施策，精准发力予以攻坚化解。

一方面，对有合理诉求的信访积案难案通过用好用足用活政策，全力推动问题解决。如郁南县平台镇莫树中信访反映广梧高速公路沿线景观林带建设时损毁其果树要求赔偿的问题，事情发生在2012年，而莫树中于2021年才信访反映该问题，且经调查当时的具体施工单位已注销，导致该信访问题一直未能妥善解决。根据当时莫树中种植果树的情况，经平台镇与县自然资源局深入调解，由平台镇多途径落实帮扶资金6万元给莫树中，莫树中非常满意并签订了息诉罢访承诺书。

另一方面，对无合理诉求的信访积案难案多措并举持之以恒做好信访人释法明理说服教育工作。通过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调解、疏导等办法，让信访人回归理性，息诉罢访。如郁南县杨肇江信访反映星湖轩楼盘开发商违规交房，房屋质量差等问题，经县住建局耐心疏导，陈明利害，最终促使信访人于2月中旬收楼，并口头承诺息诉罢访。

再一方面，对于涉法涉诉专项案件积极调动律师力量参与化解。我市将根据省的有关部署要求，对于涉法涉诉专项案件将积极与市司法局沟通，逐宗安排全市范围内的公益律师、法律顾问，做到一案一律师，引导信访人通过法律渠道维护自身权益。

（四）健全制度机制，提升信访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我局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解决信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存在的短板弱项，以改革创新促信访法治建设工作提质增效。一是**不断健全完善各项长效机制**。建立“日清日结”每日巡查机制，对初信初访台账进行“日巡查”制度，建立常态化的全员包案机制，我市各级信访干部共包案 684 件，办结率 82.75%，目前排名全省前三。指导县（市、区）和责任单位粤政易“信访督办”APP 开通和使用，确保全员包案责任真正落实落细。积极引入律师参与涉法涉诉倒流件调处化解工作机制，对省下发的 3 宗涉法涉诉专项案件，落实“一案一律师”参与调处化解工作，发挥律师中立地位作用，让信访人逐步放下执念，从而息诉罢访。二是**深入贯彻落实领导干部接访包案制度**。科学安排 2022 年市党政领导接访下访，在各敏感时期我市市、县、镇三级每天都安排领导干部接访群众，共接访群众 867 批 1593 人次。深入推进领导包案调处化解疑难信访问题，省领导王志忠同志包案的涉我市三宗信访案件已基本办理完毕，于 6 月底前上报结案。对全市积案难案进行深入排查摸底，共排查出 41 件积案，实行市四套班子领导包案制，切实推动解决。三是**信访督查实现以督提效**。坚持实行挂点联系督查机制，逐案成立督导工作组，实现以督压责、以督促改、以督提效。对专项案件以“四不两直”方式进行督办，对因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到位，导致信访工作出现问题并造成严重后果的，切实落实“三项建议权”，今年以来，市信访联席办、市信访局共发出提醒函 16 件、督办函 51 件、问责建议函 10 件，约谈函 7 件

（五）强化法治宣传，营造法治信访氛围。多种方式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一是**广场普法，增强全民理性维权**。市信访局联合云城区信访局、云城街道办在蟠龙天湖广场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588 份，接受咨询 102 人次，并通过网站、社区宣传展板、接待大厅 LED 屏、律师普法等各种方式开展全方面宣传活动，让群众对《条例》有进一步了解，知悉了信访人的权利和义务。二是**压实责任，落实学法机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及相关工作方案，认真落实各项目标任务。落实领导干部旁听案件庭审学法用法机制，达到以案释法、以案说法，强化干部法治意识。三是**学法普法，提升干部用法水平**。2022 年干部学法考试参考率、优秀率均为 100%。结合理论和信访工作实践经验，组织信访干部学习如何运用民法典解决好问题楼盘、承包经营等信访突出问题，为信访干部有针对性地进行法律指导。此外，通过市信访局网站、微信公众号转发《民法典》《信访条例》等相关法规条例宣传信息 20 条，宣传发布全市信访工作动态信息 25 条，营造法治信访的良好氛围。

三、存在问题

虽然我局推进法治建设工作总体顺利、成效明显，但也还存在诸多亟需改进的地方。一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度不够**，学法不够深入，研讨不够充分、理解领会不够透彻，在处理信访工作中通过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解决社会矛盾的水平有待提高。二是**落实“三到位一处理”原则不到位**，个别县区存在

重维稳、轻维权的思想，发生越级上访后侧重力量于疏导教育，没有实际解决信访问题。对于重复信访治理的质量仍需提高，目前个别案件仍有倒流苗头。三是信访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办理中存在甄别和转送不准确、信访复查复核受理审查不严、信访事项办理要件缺失等问题。四是普法宣传工作力度不够，存在形式主义和“走过场”现象，措施方法缺乏创新，部分信访群众“信访不信法”的问题仍然存在。

四、下一步工作思路

市信访局坚持把法治建设与信访工作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对标对表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新要求和新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加大工作推进落实力度，不断打造更高水平的“阳光信访、责任信访和法治信访”，推动信访法治化建设进程，努力为稳定全市“经济大盘”保驾护航。

（一）进一步筑牢法治思维根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省委、省政府“法治广东建设第三个五年规划”的工作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夯实做好新时代信访工作的思想根基和法治根基。

（二）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信访工作，加强日常法治信访的宣传力度，每年集中开展信访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在信访接待场所宣传信访法规政策、发布依法处置违法信访行为通告，主动宣传报道典型案例，引导群众通过法定渠道反映诉求，依法有序信访，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三）进一步加强信访积案化解。围绕“信访积案难案攻坚化解年”专项工作，深入推进信访事项办理流程规范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法治化，推动矛盾分类防范化解。对于中央信联办、国家信访局交办的重复信访、积案，深入开展“全员包案”活动，督促责任主体积极搭建平台，联动推进化解，坚决防止发生重复集访、缠访闹访和违法聚集行为。

（四）进一步提高干部队伍法治素养。健全完善信访干部日常学法用法制度，通过初任集训、定期轮训、网络教学等方式，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群众工作、应对突发情况、引导社会舆论、疏导社会心理的能力，不断增强信访工作的前瞻性、系统性和针对性。积极推行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充分发挥专业人员作用；组织信访人、责任单位、司法机关、“两代表一委员”、心理咨询师、法律工作者等第三方社会力量共同调处化解，推动“案结事了”。

云浮市信访局

2022年11月30日